

國立中正大學技工、工友調動要點

87年10月12日第226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

- 一、 為建立本校技工、工友調動之制度化、合理化，以提振員工士氣，增加工作效率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 調動人員調動後，其薪資福利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三、 調動除自請調動外，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得予調動：
 - (一) 年度中，因工作不力、行為不檢有具體事實，經單位主管告誡未見改善者。
 - (二) 因業務需要，須調動者。
- 四、 調動程序：調動由個人或主管向總務處提出，並經技工、工友人評會審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。
- 五、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